

光明學校 2016-2017 年度上學期 家庭通訊 活字第 33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「中港小博客」-「活動一：筆友配對及參觀」

本校與深圳展華實驗學校於 2015 年 12 月透過「粵港姊妹學校締結計劃」正式結為姊妹學校，希望透過彼此的合作，令兩校的師生獲益，促進教與學的成效。「中港小博客」是一個能配合五年級現行課程的全年度寫作計劃，兩地學生透過網上寫作的形式，介紹自己及居住的社區、特色美食以致心愛的圖書等等，然後以分組配對的方式，互相閱讀彼此的作品。活動除了增加寫作興趣外，學生更可透過文字加深彼此的了解，而更重要的是讓學生能找到寫作的真正目的——**溝通**，藉此活動為「小作家」提供了真正的「讀者」，令本來枯燥無味的「功課」變成人與人之間真正思想交流。本年度的活動概要：

日期	項目	內容簡介
16 年 10 月	筆友配對及參觀	全體五年級學生與展華學生透過遊戲，配對合適的「讀者」。
16 年 11 月至 17 年 3 月	網上部落格寫作 及分享	學生以網上寫作的形式取代舊有的模式，學習寫作 1-2 篇描寫文。
17 年 4 月至 17 年 5 月	專題設計比賽	學生以分組專題形式介紹元朗區的景點及美食，設計包括文字、影像及音樂的多媒體作品，並上載到網上。
17 年 6 月	接待大使	獲點擊最多的組別，即可成為接待大使，負責策劃招待部份展華學校學生來港的一天體驗活動。

「筆友配對及參觀」是「中港小博客」計劃的第一個活動，期望藉著這次五年級的全體交流活動，為同學配對合適的「讀者」。兩地同學先透過文字作自我介紹，再於活動當天的遊戲中，以觀察、提問及追問的方式，找出配對的內地同學，活動令學生親身體驗自己所寫的文章於生活中有著的實際作用，從而明白自己的不足，找出改善的方向。有關活動詳情分列如下：

- (一) 參加對象：5 年級學生（如無特殊理由，敬請 貴家長支持是項活動）
- (二) 舉行日期：2016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
- (三) 集合及解散時間：上午 7 時 30 分本校禮堂集合，傍晚 5 時正本校本正門解散
- (四) 活動內容：學校集合 → 乘旅遊巴士往深圳市龍華區參訪深圳市展華實驗學校 → 表演及配對遊戲 → 於展華校內午餐 → 參觀校舍 → 乘旅遊巴士回學校解散
- (五) 費用：全免（已獲教育局資助，包括交通及午膳）
- (六) 名額：5 年級全級學生
- (七) 服裝：整齊本校運動服
- (八) 負責老師：顏艷儀主任、五年級中文科任老師及其他有關老師
- (九) 參加辦法：
 - 請填妥回條並於 9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或以前交回班主任，再由班主任轉交顏艷儀主任。
- (十) 備註：
 - 出發當天如果遇到八號風球或惡劣天氣，則按照教育局指引行事。
 - 學生需於 10 月 7 日前備妥有效出入境證件。
 - 選擇不參加的學生於活動當日，仍然需要回校上課，由老師安排導修。
 -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顏艷儀主任聯絡（2479 6608）

校長：_____（邢毅）

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

參加「中港小博客」-「活動一：筆友配對及參觀」

敬悉來函，

本人 **同意** 敝子弟 5 年級_____班學生_____ () 參加 貴校中文組舉辦之【「中港小博客」-「活動一：筆友配對及參觀」】。

敝子弟已經 持有有效之出入境證明文件 / 未持有 有效之出入境證明文件，但將於 10 月 7 日前準備妥當。

本人安排敝子弟於活動後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本人 **不同意** 敝子弟 5 年級_____班學生_____ () 參加 貴校中文組舉辦之【「中港小博客」-「活動一：筆友配對及參觀」】，並將安排 敝子弟於活動當天回校參加導修活動，並按照平日的時間及方式安排放學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六年九月 日

*請填妥回條並於 9 月 13 日(星期二)交回班主任，再由班主任轉交顏艷儀主任。